

辽宁省科学技术协会办公室文件

辽科协办发〔2024〕84号



关于开展“科技助苗行动”引领计划项目 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市科协：

为推进《辽宁省中小學生“科技助苗行动”实施方案》落实，推动科普“双进”资源与中小學校有效对接，打造一批高质量科普“双进”活动品牌，引领示范科普“双进”促教育“双减”活动深入开展，省科协将组织开展“科技助苗行动”引领计划。项目申报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对象

由各市科协统筹推荐相关学会、高校（科研院所）、各类科普教育基地进行申报。科协系统所属科技馆参与“科技助苗行动”引领计划，不在此项目申报范围。

二、申报条件

1. 申请项目单位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和人员，信用良好，无违法记录；
3. 具有能够保障项目顺利组织实施的工作团队和完成项目所必备的基础条件；
4. 两年内被省科协通报并限期整改的单位不得申报。

三、主要任务

发挥学会、高校（科研院所）、科普教育基地的科普资源优势，在市科协、县（市、区）科协统筹指导下与中小学校进行对接，开展科普“双进”活动，打造科普“双进”活动品牌。本项目周期为2024年11月至2025年10月，项目主要任务内容为：

1. 由各市科协、县（市、区）科协统筹项目承担单位选择4所以上中小学校开展相关科普“双进”对接。

2. 项目承担单位协助所对接学校聘任科技副校长、科技辅导员，并对相关科技教师开展科技培训交流等活动2次以上。各市科协、县（市、区）科协综合指导并协调本地项目单位开展相关培训交流。

3. 项目承担单位组织科普专家到所对接学校开展科普报告活动2次以上。

4. 项目承担单位利用自身科普资源或协调相关优质科普资源在所对接学校举办科普展览、科学体验等特色科普活动1次以上。

5. 项目承担单位根据所对接学校的科学教育和科普实践需

求，有计划组织师生参观相关学会服务站、实验室、基地，开展科普研学游学活动。

6. 各市、县（市、区）科协指导项目承担单位打造基于学会、高校（科研院所）、基地等资源主体的校园科普活动品牌或工作品牌 1 项以上。

7. 项目承担单位协助所对接学校打造基于校园特色的品牌科普活动、品牌科学课程。市、县科协联动项目单位，推动打造校园“科技节”“科学节”。

四、经费使用

1. 每项目经费资助 2 万元。

2. 项目实施单位可结合自身情况配套相应经费，申请省科协经费与配套经费须分别编报，并在项目申报书中详列测算依据。

3. 项目预算资金开支范围包括：科普专用资料费（包括图书资料费和展品展具费等），活动服务费（包括培训讲座费、展览费、运输费等），工作人员活动时的交通、误餐、保险等费用。不可列支管理费、工资津补贴、水电费、物业取暖费、招待费等费用，不可用于购置固定资产（如电脑、LED 显示屏、一体机、投影仪等）。

4. 对获得的项目经费须专款专用，对照预算使用资金，不得擅自变更资金用途，不得擅自挤占、截留和挪用，保证资金支出和财务管理工作的规范性。

5. 项目实施单位应积极配合省科协及推荐单位做好项目执

行情况的监督管理、总结验收等工作。

五、有关要求

1. 各市科协统筹推荐相关学会、高校（科研院所）、各类科普教育基地等单位进行申报，推荐参评名额为沈阳4个、大连4个，其他各市为每市3个。

2. 省科协对各申报项目进行评审，确定资助名单。各市科协负责对本地的项目单位和中小学校进行协调对接。

3. 2024年11月20日前，各申报单位将项目申报书纸质材料双面打印一式二份，加盖申报单位、推荐单位公章，邮寄省科协科普部。同时，项目申报书WORD版和盖章的PDF版发送到省科协联系人邮箱。

联系人：王兴前，024-23268307, 18698822095

邮 箱：lmsgybgs@126.com

地 址：沈阳市浑南区智慧三街159号613室

附件：2024年“科技助苗行动”引领计划项目申报书



附件

项目编号：

2024 年“科技助苗行动”引领计划 项目申报书

项目名称：

申报单位：

申报日期：

辽宁省科学技术协会 制

2024 年 11 月

填 报 说 明

1. 本申报书是申报辽宁省科协项目的依据，填写内容须实事求是，表述应明确、严谨，相应栏目请填写完整。格式不符的申报书不予受理。

2. 每个申请项目单独填写项目申报书，同一申报书申请两个或两个以上项目视作无效。申报书应为 A4 开本的计算机打印稿，报送一式二份。

3. “项目名称”须按应确切反映项目内容和范围，最多不超过 20 个汉字。“申报单位”须填写单位全称。

4. “项目申报单位基本情况”，如有协作单位，应由申报单位牵头项目实施和管理，“单位名称”填申报单位。在“项目实施条件”和“项目预算编制说明”中，须对申报单位和协作单位的组织分工和经费使用情况进行说明，明确各单位的责、权、利。

5. “项目主要任务”，可根据具体情况细分为若干项子任务，每项（子）任务要明确具体内容、预期目标及主要成果。各项（子）任务要与项目工作直接相关，任务目标、成果阐述应尽量具体、量化。

6. “项目组织实施条件”，指项目单位在实施项目过程中应当具备的人员条件、资金条件、设施条件及其他相关条件。如有协作单位，须对申报单位和协作单位的组织分工情况进行说明。

7. “项目预算编制说明”，须按照项目具体工作任务分别进行说明和测算，说明项目预算内容与任务的相关性和必要性，明确测算内容的数量、规格、单价、开支标准和测算过程等。如有协作单位，须对申报单位和协作单位的经费使用情况分别进行说明。

8. 项目申报书填好后，加盖申报单位及推荐单位公章，按照通知要求寄送。

一、项目申报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项目负责人		职称/职务	
联系电话		手 机	
电子邮箱		传 真	
协作单位名称（如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项目负责人		职称/职务	
联系电话		手 机	
电子邮箱		传 真	
二、立项依据			
<p>含申报单位基本概况、以往项目承担经历、项目实施的背景、目的及意义等。</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可另加页）</p>			
<p>立项依据附件：</p> <p>1.</p> <p>2.</p> <p>...</p>			

三、项目主要任务

任务目标须明确量化的指标

任务一：

1. 具体内容：
2. 任务目标

任务二：

1. 具体内容：
2. 任务目标

...

(可另加页)

四、项目实施条件

(可另加页)

五、项目实施步骤和进度计划

项目起止时间：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实施阶段	经费预算 (万元)	目标内容	时间进度 月 日起至 月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			

协作单位（如有）经费支出预算表（申请资助经费 2 万元）			单位：元
序号	支出内容明细	金额	测算依据
...
合计			
九、项目申报单位意见			
项目负责人（签字）： 单位负责人（签字）： 开户银行： 账号： 户名：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十、市级科协推荐意见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十一、辽宁省科协审核意见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